

香港特区政府与亚洲国际法律研究院就香港法律云端基金签署谅解备忘录（附图）

\*\*\*\*\*

律政司司长郑若骅资深大律师今日（五月二十日）与亚洲国际法律研究院主席梁定邦资深大律师就管理香港法律云端基金签署谅解备忘录。

香港法律云端是设于本港的先进并方便使用的线上设施，为本地法律及争议解决业界提供安全稳妥及可负担的资料储存服务，从而加强业界利用现代科技提供相关服务的能力。亚洲国际法律研究院将无偿管理约 1,570 万元的香港法律云端基金，以资助合格的本地法律及争议解决的专业人士订用香港法律云端服务；该服务由律政司于递交意向书的截止日期（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后选定的非牟利机构提供。香港法律云端基金将透过订用费，支付选定的服务提供者的设置成本和初期营运及宣传费用，为期最长三年。

郑若骅感谢亚洲国际法律研究院，为这项最新的法律科技措施提供协助并与律政司紧密合作。

有关香港法律云端的详情，请浏览律政司网页（[www.doj.gov.hk/tc/community\\_engagement/announcements/hk\\_legal\\_cloud.html](http://www.doj.gov.hk/tc/community_engagement/announcements/hk_legal_cloud.html)）。

完

2021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